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e Living Technology Co., Ltd

慧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81)

內幕消息

本公司申請股份全流通

本公告乃慧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於2019年11月14日發佈並於2023年8月10日修訂的中國證監會公告[2019] 22號《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及於2023年2月17日發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該指引」)，內容有關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申請股份全流通程序的指引。

根據該指引，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2024年4月29日就轉換本公司全部內資股(「未上市股份」)為本公司H股(「H股」)向中國證監會提交申請(「該申請」)。在自相關監管機構取得所有相關備案及／或批准(包括但不限於中國證監會及聯交所)及符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章後，該等未上市股份將被轉換為H股，而本公司將申請該等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轉換及上市」)。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轉換及上市毋須再召開股東大會作批准。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就該申請完成中國證監會備案。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該申請以及轉換及上市的進展及詳情另行刊發公告。

轉換及上市尚須履行中國證監會、聯交所及其他境內外監管機構所規定的其他相關程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慧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耿鳴

香港，2024年4月29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耿鳴先生、李寶山先生及羅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繆文彬先生、馬福林先生及許麗潔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浩剛先生、謝曉東博士及朱青博士。